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永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曹永国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曹永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选举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王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王伟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去前述职务后，王伟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江浩然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曹永国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选举新任监事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江俊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增补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于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梁晓刚先生（简历附后）作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曹永国先生、王伟先生在分别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期间的辛勤付出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候选人简历：

曹永国，男，1976年9月出生，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会计学本科，天津财经大学会计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0年8月至2011年1月，任开滦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业务主管、高级业务主管；2011年2月至2013年11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任会计师；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财务部副部长；2015年4月至2017年1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7年2月至2021年3月，任恒银科技总裁助理（2019年6月兼任生产中心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3年9月，任恒银科技审计监察部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恒银科技监事会主席（已于2023年9月辞职，辞职申请将自公司选举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2021年12月至今，任恒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5月至今，任恒银优服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9月至今，任恒银优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江俊杰，男，1967年12月出生，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林业经济专业专科；1989年9月至2008年4月，历任内蒙古森工集团金河森工公司营林技术员、林产品加工厂厂长、森经处副主任、经理；2008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恒银科技综合管理部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天津恒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7年1月至2021年1月，任恒银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年1月至2022年1月，任恒银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任恒银科技董事。

梁晓刚，男，1981年7月出生，河北经贸大学本科。2004年至2008年，任邯郸新维印染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处副处长；2009年2月至今，任恒银科技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建水县颐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2015年6月至2021年7月，任恒银科技监事；2021年2月至今，任恒银云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恒银科技党委副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云智优选电子商务（南京）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9月至今，任天津恒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